

清史列傳

王鍾翰點校

清史列傳

第一八冊
卷六九至卷七二

中華書局

清史列傳卷六十九

儒林傳下二

孫星衍 畢亨 李貽德

孫星衍，字淵如，江蘇陽湖人。少與同里楊芳燦、洪亮吉、黃景仁文學齊名。〔一〕袁枚品其詩曰：「天下奇才！」與訂忘年交。星衍雅不欲以詩名，深究經史、文字、音訓，旁及諸子百家，皆心通其義。既從錢大昕遊，精研漢學。元和江聲注尚書，以「堯稽古」爲同天，「皋陶稽古」爲順考古道，前後歧說。星衍著論云：「鄭注稽古同天，言堯同於天也，鄭意蓋以堯稱帝爲同天。書正義誤引其文云：「稽，同也，古，天也。天爲古之說雖見周書，未必唐時即有此義。」又嘗於江寧瓦官寺閣見元應一切經并慧苑華嚴經音義，引倉頡爲多，乃刺取其文，兼摭他書，爲倉頡篇三卷。謂元應、慧苑書，世多不傳，然足與陸德明經典釋文並垂於世，囑友人刊行。

乾隆五十二年一甲二名進士，授翰林院編修，充三通館校理。五十四年，散館，改刑部主事。故事，一甲進士改部，或奏請留館，又編修改官，可得員外郎。前此吳文煥有成案，大學士和珅示意欲使往見，星衍不肯。自是編修改主事，遂爲成例。官刑部，爲法寬恕。大學士阿桂、尚書胡季堂悉器重之，

有疑獄輒令依古義平議，全活甚衆。退直之暇，仍理舊業，高麗使臣朴齊家人貢，特謁星衍，爲書「問字堂」匾賦詩以贈。五十七年，遷員外郎，洊陞郎中。六十年，授山東兗沂曹濟道。嘉慶元年七月，曹南水漫灘，潰決單縣地。星衍與按察使康基田鳩工集夫，五日夜從上游築隄遏禦之，不果決。基田謂此役省國家數百萬帑金。尋權按察使，凡七閱月，平反數十百條，活死罪誣服者十餘獄。雖縣有武人犯法，賄和坤門囑託大吏。星衍訪捕鞠之，械和門來者於衙。及回本任，值江南豐工及山東曹工同時漫溢，星衍以無工處所得疏防咎，特旨予留任曹工，分治引河三道。星衍治中段工畢，較濟東道、登萊道上下段，省三十餘萬兩。先是，河工分賠之員，或得羨餘，謂之扣費。星衍不取，悉以給引河工費。時曹工尚未合，河督、巡撫亟奏合龍，移星衍任。尋又奏稱合而復開，開則分賠兩次壩工銀九萬兩，當半屬後任，而司事者並以歸星衍。星衍亦任之，曰：「吾既兼河務，不能不爲人受過也。」四年六月，丁母憂歸。

儀徵阮元撫浙，聘主詒經精舍，星衍課諸生以經史疑義，及小學、天部、地理、算法、(三)詞章，不十年，舍中士皆以撰述名家。服闋入都，奉旨仍發山東，十年，補督糧道。十二年，權布政使。值侍郎廣興在省供張煩擾，星衍不肯妄支。後廣以賄敗，豫、東兩省多以支庫獲罪，星衍不與焉。湯陵舊在山西榮河，星衍據漢崔駰、晉伏滔及皇覽說，皆濟陰有湯陵，任曹南時，常申上府，請釐祀典。至是，陵始修整，給地畝奉香火。又考太平寰宇記，知先賢閔子墓在范縣，今所傳在歷城者誤，爲修築之，申禁樵采。又以伏生傳書二十七篇，使二帝、三王之訓典不墜於地，欲奏請建立伏博士，乃具稿移學政，囑鄒平令訪其嫡裔，資使讀書。越七年竟得入告，奉旨准以伏生六十五代孫敬祖世襲五經博士。十六年，引

疾歸。

星衍博極羣書，勤於著述。又好聚書，聞人家藏有善本，借鈔無虛日。金石文字，靡不考其原委。常病古文尚書爲東晉梅賾所亂，官刑部時，卽集古文尚書馬鄭王注十卷、逸文二卷。歸田後，又爲尚書今古文注疏三十九卷。其序例云：「尚書古注散佚，今刺取書傳，升爲注者，五家三科之說：一、司馬遷從孔氏安國問故，是古文說；一、書大傳伏生所傳，歐陽高、大夏侯勝、小夏侯建是今文說；一、馬氏融、鄭氏康成雖有異同，多本衛氏弘、賈氏逵，是孔壁古文說，皆疏明出典，其先秦諸子所引古書說，及緯書、白虎通等漢魏諸儒今文說，許氏說文所載孔壁古文注中存其異文異字，其說則附疏中，其書意在網羅放失舊聞，故錄漢魏人佚說爲多。又兼采近代王鳴盛、江都段玉裁諸人書說，惟不取趙宋以來諸人注，以其時文籍散亡，較今代無異聞，又無師傳，恐滋臆說也。」凡積二十二年而後成。論者以爲勝王鳴盛書。其他撰輯，有周易集解十卷、夏小正傳校正三卷、明堂考三卷、考注春秋別典十五卷、爾雅廣雅古訓韻編五卷、魏三體石經殘字考一卷、孔子集語十七卷、晏子春秋音義二卷、史記天官書考證十卷、建立伏博士始末二卷、寰宇訪碑錄十二卷、金石萃編二十卷、京畿金石考二卷、續古文苑二十卷、詩文集二十五卷。又有九經正俗字考、十三經佚注、集馬昭孫叔然難王申鄭之書、山海經音義、鄭康成年譜。其所校刊，若俗南閣叢書、平津館叢書均據善本，有資學藝。二十三年卒，年六十六。

星衍性誠正，無僞言僞行，立身行事，皆以儒術，尤喜獎借後進。所至之地，士爭歸附。其所撰輯，能集衆人之才智，準以己之識力，再三審擇而後成編。其卒也，海內學者，皆悼慕之。

畢亨，原名以田，字九水，山東文登人。初從休寧戴震遊，精漢人故訓之學，尤長於書。後與星衍交，星衍以金縢秋大熟以下，據尚書大傳及史記當爲亳姑逸文。後人或以其文有啓金縢之語，遂入於金縢篇中。亨釋之曰：「尚書王出郊，謂祭天於郊，以周公配。書序所云成王葬周公於畢，告周公作亳姑，卽其事。此經上文云今天動威，以彰周公之德。惟予小子，其親迎。言親迎而祭之，迎，迎尸也。惟郊祭周公之事，故云我國家，禮亦宜之，禮者謂祭也。尚書大傳曰：乃不葬周公成周而葬於畢，尊以王禮，申命魯郊。據此而言，則魯之郊禘，由風雷之變始也。」星衍載其說文集中。星衍撰周易集解，左右采獲，亨力居多。其尚書今古文注疏亦多采亨說，每稱以爲經學無雙。曲阜桂馥說文義證引亨篇論百數十事。中嘉慶十二年舉人。道光六年，以大挑知縣分發江西，署安義縣。有兄殺胞弟案，亨執不念鞠子哀泯亂倫彝刑茲無赦義，不準援赦。大府怒，將劾亨，會歙程恩澤重亨，事乃解。後補崇義縣，以積勞卒於官，年且八十矣。著有九水山房文存二卷。星衍晚年所著書，又多付嘉興李貽德，爲卒其業。

李貽德，字次白。嘉慶二十三年舉人。年二十六，謁星衍於江寧，事以師禮。星衍與上下古今，窮晝夜不息，囑分纂十三經佚注，貽德因著春秋左氏傳賈服注輯述二十卷。其書援引甚博，字比句櫛，於義有未安者，亦加駁難。又有詩考異、詩經名物考、周禮賸義、十七史考異、攬青閣詩鈔、夢春廬詞。道光十二年，卒，年五十。

陳鱣

陳鱣，字仲魚，浙江海寧人。父璘，字昆玉，諸生。嘗著許氏說文正義，未成而歿。

鱣博學好古，彊於記誦，尤專心訓詁之學。時同州人吳騫拜經樓多藏書，鱣亦喜聚書，得善本，互相鈔藏。以故海昌藏書家，推吳氏、陳氏。嘉慶元年，舉孝廉方正。督學阮元稱浙中經學，鱣爲最深，手摹漢隸「孝廉」二字，以顏其居，復爲書「士鄉」堂額以贈。三年，中式舉人。在公車時，與嘉定錢大昕、大興翁方綱、金壇段玉裁質疑問難，後客吳門，與黃丕烈定交，取所藏異本，往復異校。鱣學宗許鄭，嘗繼其父志，取說文九千言聲爲經，偏旁爲緯，竭數十年之心力，成說文正義一書。又以鄭康成注孝經，見於范書本傳，鄭志目錄無之，中經簿但稱鄭氏解而不書其名，或曰是其孫小同所作。然鄭六藝論序孝經、序春秋，皆云玄又爲之注。鄭注春秋未成，後與服子慎，遂爲服氏注。故從來列鄭注無及春秋者，竊以其注孝經亦未寫定，小同追錄成之，故不敢載入目錄，中經簿所題，蓋要其終；范書所紀，則原其始也。因綴拾遺文，爲孝經鄭注一卷。又以六藝論未見輯本，廣爲蒐討，成一卷。又著鄭康成年譜一卷，又著論語古訓十卷，凡漢人之注及皇疏無不采取。玉裁見所著諸書，歎其精覈。

晚築講舍於紫薇山麓，寢處其中，一意撰述。有石經說六卷、聲類拾存一卷、埤蒼拾存一卷、經籍跋文一卷、續唐書七十卷、恆言廣證六卷、綴文六卷、對策六卷、詩人考三卷、詩集十卷。二十二年卒，年六十五。

王聘珍

王聘珍，字貞吾，江西南城人。自幼以力學聞。乾隆五十四年，學使翁方綱拔貢成均，常客浙西，與歙、凌、廷堪論學，廷堪深許之。又爲謝啓昆、阮元參訂古籍。爲人厚重誠篤，廉介自守。治經確守後鄭之學。著大戴禮記解詁十三卷、目錄一卷。其言曰：「大戴與小戴同受業於后蒼，各取孔壁古文記，非小戴刪大戴，馬融足小戴也。」禮察保傳語，及秦亡，乃孔襄等所合藏，是賈誼有取於古記，非古記采及新書也。三朝記曾子，乃劉氏分屬九流，非大戴所哀集也。」又曰：「近代校讐，不知家法，王肅本點竄此經，私定孔子家語，反據肅本改易經文；又或據唐宋類書，如藝文類聚、太平御覽之流，增刪字句，或云據永樂大典改某字作某。凡茲數端，率以今義繩古義，以今音證古音，以今文易古文，遂使孔壁古奧之經變而文從字順，經義由茲而亡。故其發凡大旨，禮典器數，墨守鄭義，解詁文字，一依爾雅、說文，及兩漢經師訓詁，有不知而闕，無杜撰之言，如五義義字據周禮注讀若儀，五鑿五字釋若忤青史子引漢書君子養之，讀若中心養養之養，皆能根據經史，發蒙解惑。」凡積二十餘年而後成。阮元謂其書義精語潔，多所發明，爲孔廣森諸家所未及。江都焦循稱其不爲增刪，一仍其舊，列爲三十二讀書贊之一。又著九經學引申詁訓，考定漢制，具有家法。又有經義考補。

洪亮吉 子飴孫 符孫 麟孫

洪亮吉，字君直，江蘇陽湖人。六歲而孤，母蔣賢明，督課嚴，風雪夜受經至雞鳴。亮吉純孝，既壯，爲嬰兒戲娛母。家貧，橐筆出遊，節所入養母。及歸，聞母凶耗，慟絕墜水，得救免。三年徹酒肉，不入中門。少工文辭，與同邑黃景仁詩歌唱和，時稱洪黃。後從安徽學政朱筠遊，同幕戴震、邵晉涵、王念孫、汪中等皆通古義，乃立志窮經。家居，與孫星衍相犖摩，學益宏博，時又稱孫洪。

乾隆五十五年，一甲二名進士，授翰林院編修。五十七年，充順天鄉試同考官，卽拜貴州學政之命。亮吉以古學教士，黔省僻遠無書籍，爲購經、史、通典、文選等，散置各府書院。奏：「禮記宜用鄭氏注，今功令試士從元陳澹注，舛漏不足闡發經義。」未奉部議施行。嘉慶二年，命在上書房行走。三年正月，大考，命擬征邪教疏。時川、陝餘匪未靖，亮吉指陳規畫，慷慨數千言。是月，因弟霽吉卒，引古人期功去官之義，病免，家居。又明年，高宗純皇帝上賓，亮吉以供奉內廷奔京哭臨。

仁宗親政，詔求直言極諫之士。亮吉念身自微賤，受知兩朝，居侍從之列，欲終不言則非人臣匪躬之義，言之又慮其不可以徑達也。自聞詔後，不知寢食者累月。一日奮曰：「吾終不可以立仗馬辜聖天子恩。」乃反覆極陳時政累數千言。（四）略謂故福郡王所過繁費，州縣供億，致虛帑藏。故相和坤擅權時，達官清選或執贊門下，或屈膝求擢。羅列中外官罔上負國者四十餘人。手書爲三函，乞成親王、大學士朱珪、兵部尚書劉權之代奏。上見「視朝稍晏，小人熒惑」等語，以爲論及官禁，震怒，革職對簿，詔：「亮吉讀書人，體弱，毋許用刑。」亮吉感慟伏地。問何爲上書，從容應曰：「庶人傳語，況翰林乎？」王大臣等當亮吉大不敬律，斬立決。奉旨免死，發往伊犁，交將軍保寧嚴加管束。明年二月，亮吉至伊犁。

四月，京師旱，上禱雨心切，命清理庶獄。故事：戊伊犁者滿三年，則伊犁將軍入奏，未及期不得上請。自四月二十四日皇上親禱社稷壇之後，經旬尚未得雨。閏四月初三日，奉上諭：「從來聽言爲致治之本，拒諫乃失德之尤。朕從不敢自作聰明，飾非文過，兼聽并觀，惟求一是而已。去年編修洪亮吉既有欲言之事，不自陳奏，轉向成親王及朱珪、劉權之私宅呈送，原屬違例妄爲，經成親王等先後呈進原書，朕詳加披閱，實無違礙之句，仍有愛君之誠。惟「視朝稍晏，小人熒惑」等句，未免過激，令王大臣等訊問，擬以重辟，施恩改發伊犁。然此後言事者日見其少，即有言亦論官吏之常事，而與君德民隱休戚相關之實絕無言者。豈非因洪亮吉獲咎，鉗口不敢言，以致朕不聞過，下情復壅，爲害甚鉅！洪亮吉所論，實足啓沃朕心，故銘諸座右，時常觀覽。若實悖逆，亦不能壞法沽名。況皆屬子虛，何須置辨？而勤政遠佞，更足警省朕躬。今特明白宣諭王大臣，并洪亮吉原書，使內外諸臣知朕非拒諫飾非之主，實可與言之君。諸臣倖遇可與言之君而不與言，大失致君之道，負朕求治之苦心矣。仍各殫心竭思，隨時密奏。軍機大臣卽傳諭伊犁將軍保寧，將洪亮吉釋放回籍。」是日午刻，皇上硃筆親書諭旨，交軍機頒發中外。午後同雲密布，卽得甘霖。御製得雨敬述詩紀事，御製詩注有「納言克己，乃爲民請命之大端。本日親書諭旨，將去年違例上書發往新疆之編修洪亮吉立予釋回，宣諭中外，並將其原書裝潢成卷，常置座右，以作良規。正在頒發，是夜子時，甘霖大沛，連宵達晝。旋據報近郊入土三寸有餘，保定一帶亦皆深透。天鑒中誠，捷於呼吸，可感益可畏也。自闢新疆以來，漢員賜環之速，未有如亮吉者。」亮吉遂歸，署其室曰「更生」，表不殺恩。十四年，卒，年六十四。

亮吉抗爽有志節，自稱性褊急不能容物，好古人偏奇之行，每惡胡廣中庸，不悅孔光、張禹之爲人。生平好學，不以所遇榮枯釋卷帙，嘗舉荀子語爲人戒有暇日。故其學於經、史、注、疏、說文、地理，靡不參稽鉤貫，窮日著書，老而不倦。少好春秋左氏傳，覺杜注望文生義，不遵古訓者十居五六，於是冥心搜錄，以他經證此經，以別傳校此傳，寒暑不輟者十年。遵漢藝文志例，分經爲四卷，傳爲十六卷。訓詁則以賈、許、鄭、服爲主，以三家固專門，許則親問業於賈者也。掇及通俗文者，服子慎之所注與李虔所續者截然而兩，徐堅初學記等所引可證也。地理則以班固、應劭、京相璠、司馬彪等爲主，補晉以前輿地圖經可信者，亦酌取焉。又舊經多古字古音，半亡於杜氏，而俗字之無從鉤校者又半出此書。因一依本經與二傳，暨漢、唐石經、陸氏釋文與先儒之說信而可徵者，逐件校正，疑者闕之，成春秋左傳詁二十卷。其他所著有公羊穀梁古義二卷、六書轉注錄八卷、漢魏音四卷、比雅十二卷、弟子職箋釋一卷、傳經表二卷、通經表二卷、四史發伏十二卷、三國疆域志二卷、東晉疆域志四卷、十六國疆域志十六卷、西夏國志十六卷、乾隆府廳州縣圖志五十卷、曉讀書齋雜錄八卷、卷施閣詩文甲乙集三十二卷、更生齋詩文甲乙集十六卷、詞二卷，又有外家紀聞二卷、伊犛日記二卷、天山客話二卷、北江詩話六卷。子貽孫、符孫、麟孫。

貽孫，字孟慈。嘉慶三年舉人，湖北東湖縣知縣。博極羣籍，聞見既洽，心力尤銳。撰世本輯補十卷、三國職官表三卷、史目表二卷、昆陵藝文志四卷、青埕山人詩十卷。又撰漢書藝文志考證、隋書經籍志考證，皆未成。二十一年，卒，年四十四。

符孫，字幼懷。撰齊雲山人詩文集。

麟孫，字子齡。道光十九年舉人，廣東鎮平縣知縣。著有梁疆域志四卷、淳則齋駢文二卷。

桂馥 許瀚

桂馥，字東卉，山東曲阜人。乾隆五十五年進士，選雲南永平縣知縣，居官多善政。嘉慶十年，卒於任，年七十。

馥博涉羣書，尤潛心小學，精通聲義。嘗謂「士不通經，不足致用；而訓詁不明，不足以通經」。故自諸生以至通籍四十年間，日取許氏說文與諸經之義相疏證，爲說文義證五十卷。云「義證」者，取梁書孔子法傳中語也。其書蒼萃羣書，力窮根柢，爲一生精力所在。馥與段玉裁生同時，同治說文，學者以桂段並稱，而兩人兩不相見，書亦未見，段氏之書聲義兼明，而尤邃於聲。桂氏之書，聲義並及，而尤博於義。段氏鉤索比傳，自以爲能冥合許情，勇於自信，自成一家之言，故破字創義爲多。桂氏敷佐許說，發揮旁通，令學者引申貫注，自得其義之所歸。故段書約而猝難通關，桂書繁而尋省易了，其專臚古籍，不下己意，則以意在博證求通，輾轉孳乳，觸長無方，亦如王氏廣雅疏證、阮氏經籍纂詁之類，非可以己意爲獨斷者也。馥尚有說文諧聲譜考證，本欲與義證并行，歿後遇亂，散失數卷。馥又繪許祭酒以下及魏濟陽江式、唐趙郡李陽冰、南唐廣陵徐鉉、徐鉉兄弟、宋吳興張有、錢塘吾丘衍之屬，爲說文統系圖。大興朱筠嘗爲之記。

及就宦滇南，追念舊聞，隨筆疏記十卷，以其細碎比之匠門木杙，題曰札樸。然馥嘗引徐幹中論，鄒儒博學，務於物名，詳於器械，考於訓詁，摘其章句，而不能統其大義之所極，以獲先王之心，故使學者勞思慮而不知道，費日月而無成功。謂：「近日學者風尚六書，動成習氣，偶涉名物，自負倉雅，略講點畫，妄議斯冰，叩以經典大義，茫乎未之聞也。」此尤爲同時小學家所不能言，足以鍼育起廢。他著有

晚學集十二卷、繆篆分韻五卷、續三十五舉一卷。

許瀚，字印林，山東日照人。道光十五年舉人，官嶧縣教諭。博綜經史及金石文字，於訓詁尤深。至校勘宋、元、明本書籍，精審不減黃丕烈、顧廣圻。晚年校刊說文義證，謂原稟臺下有「查」、「高」、「唐」、「賦」、「原」、「文」六字，此爲馥脫稟未校之書，因爲之補正，數年乃成。甫成而板燬於捻寇，並盡。瀚所藏經籍金石，遂悵鬱而歿，年七十。

其答門弟子問曰：「說文序云：今敍篆文，合以古籀，而亦有以篆文爲重文者，如上之重文上、下之重文下，皆篆文者，是蓋重文爲古籀者，卽正文爲篆文、重文爲篆文者，卽正文爲古籀。鄭康成注禮參用古今文，循是例也。古籀之外，又有奇字，古文之別體也。又有或俗，篆文之別體也。許書古文宗孔氏，篆文宗倉頡篇，一字而數古文，皆孔氏奇字，則異孔氏者也。一字而數或體皆倉頡，俗體則異倉頡者也。異孔氏、異倉頡而必取之者，爲其合於六書也。此重文之例也。顧重文之在同部者易曉，重文之在異部者難知。如「叫」與「咄」、「逾」與「踰」、「蹶」與「越」之類，遽數難終。或疑此有重複錯亂，則又不然。請卽有明文者徵之，如首古文，百百古之重文也，而自爲部，凡古文奇字，人人之重文也，而自爲部，介籀文大

大之重文也，而自爲部。此必不可易者也。哥古文以爲調字，哥調重文也，而歌在欠部，爲歌之重文，厶古文以爲覲字，厶覲重文也，而覲在面部，其重文作𠂔，此又不可易者也。然則分寄重文於衆部，謂非許君之妙用哉？又有一字複見各部者，如右在口部，又見右部，吁在口部，又見于部，歛爲嘯，縮文，又見欠部，𧰨爲𧰨，古文，又見革部，𧰨爲哲，或體，又見心部。類此者蓋三十餘事，而爲徐鼎臣校出者十有八事，類以爲重出。許書傳寫既久，重字衍文固不能免，然如籀草部，又爲𧰨重文，校以汗簡，則𧰨之誤也，踞足部又爲居重文，校以繫傳，則屣之誤也。此又不可謂重也。」他著有別雅訂五卷、印林遺著一卷。又有韓詩外傳勘誤、攀古小廬文。

朱彬 姪士端

朱彬，字武曹，江蘇寶應人。乾隆六十年舉人。彬幼有至行，年十一喪母，哀戚如成人。丁父憂，歛葬盡禮，三年疏食居外。時祖母劉尚存，寒暑飲食，盡心調護，一如其父在時。同懷兄早殤，與羣從兄弟友于甚篤。自少至老，好學不厭，承其鄉王懋竑經法。又與外兄劉台拱、高郵王念孫、引之父子，李惇、江都汪中、餘姚邵晉涵諸人互相切磋，每有所得，輒以書札往來，辨難必求其是而後已。於訓詁聲音文字之學，用力尤深。著有經傳考證八卷，又輯禮記訓纂四十九卷，取爾雅、說文、玉篇、廣雅諸書之故訓，虎觀諸儒之論議，鄭志弟子之問答，以及魏晉以降諸儒之訓釋，又刺取北堂書鈔、通典、太平御覽諸書之涉是書者，旁證國初及乾嘉間諸家之書，亦不下數十種，而一以注疏爲主，擷其精要，緯以古

今諸說，其附以己意者，皆援據精確，足以蒼衆說而持其平。他著有游道堂詩文集四卷。道光十四年，卒，年八十二。

子士彥，字休承。由編修官至吏部尚書，諡文定，自有傳。姪士端。

士端，字銓甫。道光元年舉人，官廣德州訓導，引疾歸。父毓楷有孝行，通許鄭之學。士端少承家學，又從從父彬游，研究古義，於許氏形聲之學尤精。嘗以二徐本互校，擇善而從，不擅改原文。又以鐘鼎彝器諸文，考合說文所載古籀各體，著說文校定本二卷，考訂精確，所斟正金壇段玉裁刪改之失甚多。又著彊識編八卷，蕭山湯金釗稱爲有益經傳之作。又有說文形聲疏證、三家詩輯、宜祿堂金石記、檢身錄、吉金樂石山房詩文集。

汪德鉞 呂飛鵬

汪德鉞，字崇義，安徽懷寧人。嘉慶元年進士，改翰林院庶吉士，散館授禮部主事，遷員外郎。充會典館總纂官，以書吏繕寫錯誤，奪職。卒，年六十一。

德鉞性孝，嘗割股療母疾。未達時，隱居其鄉之雲田坂，自謂與俗迕，唯我者琴、書、山、水四友也，因撰四一居士傳。嘗言君子立身，務屬廉恥，刻苦自治，日之所爲，夜必書之。揭經書要義，撰箴銘自警。又言浮薄以厚藥之，躁率以靜藥之，傲誕以敬藥之，不能精進，病在因循。因字銳齋，又字三藥。朱珪巡撫安徽，政體寬大。德鉞上書謂：「宜法子產之治鄭，不宜如曹參之治齊，宜如蜀相諸葛武侯，不宜

如東海相劉寬公。不忍於頭會箕歛之人，而獨忍於纍纍然匍匐入井之赤子耶？」珪善之。仁宗親政，珪被召，德鉞復上書言四事曰：輔盛德，教胄子，慎用人，以舉衆職；辨上下，以定民志。故事，曹司見長官，皆長揖，後乃易爲半跪，因仍數十年。德鉞啓座主尚書紀昀爭之，卒復長揖。山東巡撫譚以肥城邱氏爲左丘明後，據廣韻引風俗通證之，咨部請立五經博士。德鉞議駁曰：「唐林寶元和姓纂於邱氏云，齊大夫，封於營丘，支孫以地爲姓。」左傳有邾大夫丘，弱於左氏，云齊公族有左右公子，因以爲氏，後乃出左丘，云齊國臨淄縣有左丘明之後，舉左雍、左思爲證。林寶唐博聞士，姓纂邱獨不用應劭說，必證據明白始削之。邱氏譜近出，去林氏又千餘年，乃反引風俗通爲證，誤矣。又姓纂以倚相爲邱明別族，今譜乃以爲邱明祖，紕繆顯然，何可信也！或謂善善從長，然欲報左氏傳經之功，而俾非種冒承左氏，有靈其式憑耶？」事遂寢。

德鉞篤信宋儒書，然實潛心考據，閉戶讀書，日有劄記。其說尚書，乃服維宏王，謂王當爲大。左傳引周書曰惠不惠，茂不茂，康叔所以服宏大也。此其證。說詩，不長夏以革，爲夏楚也，革鞭也。書鞭作官刑，扑作教刑，古以與通。說儀禮士冠特牲筮日，謂寫卦皆卦者，事執筮示主人，皆筮者事，士冠不言筮者，文不具鄭注，以特牲書卦爲卦者，事誤也。又馬融注論語以三綱五常解，因以文質三統解損益，朱子集注因之。德鉞謂：「三綱五常常定之自天者也，非夏殷先王所創也，不可謂因。且孔子言禮，一而已，馬以爲五常，則益之以仁義智信。信如其說，曰殷因於夏之仁義智信，周因於殷之仁義智信，可乎？蓋因與損益爲一事，損者損其禮，益者益其禮。禮也者，吉凶軍賓嘉之謂，非指其辭讓之心爲禮

之端而言也。湯武革命，故禮亦隨之，然革其節目，而不能革其大體。故同一始加冠，而牟追章甫委貌異其制；同一三加，而收嘒弁異其名；同一尸，而夏立殷坐周旅酬；同一降神，而殷先求諸陽，周先求諸陰；同一牲，而異其黑白赤；同一祭，而異其心肝，同一飲而異其明水醴；同一尊而異其山著。義象乃因風氣之醇澆而有盈縮，監前人之得失而裒益其多寡，是聖人之善其因也。禮者人之隄防也，其因與損益，亦若是而已。故君臣父子之名，不可卽名以禮，而仁義智信之德，不可獨以禮當之也。其說皆能發前人所未發。著有周易義例一卷、周易雜卦反對互圖一卷、七經餘說一卷、語錄四卷、女範一卷、銳齋偶筆一卷、日記六卷、文鈔六卷、詩一卷。又有詩經文辭異同考、三國志補注。

呂飛鵬，字雲里，安徽旌德人。年十七，從寧國凌廷堪治禮，廷堪器之，以爲能傳其學。山陽汪廷珍視學安徽，喜士通古經義，補飛鵬縣學附生。飛鵬少讀周禮，長而癖嗜。廷堪嘗著周官九拜九祭解，鄉射五物考，援據禮經，疏通證明，足發前人所未發。飛鵬師其意而變通之，成周禮補注六卷。其大旨以鄭氏爲宗，廣搜衆說，補所未備，或旁采他經舊注，或兼取近儒經說，要於申明古義。又著周禮古今文義證六卷。平居書齋閑自銘誠，粹然出於儒先道學。鄉饑，籌粟倡賑，人多德之；有爭辯，一言立釋。嘗戒其子賢基曰：「成名易，成人難。」又曰：「言官不易爲，毋陳利而昧大體，毋挾私而務高名。」其本行如此。賢基卒以忠節著。道光二十三年，卒，年七十三。